



一、檢測結果

基本資料	1.公私場所：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新店場				5.管制編號：F0501686						
	2.地址：新北市新店區蕙仁坑路自強巷一號				6.受測污染源(編號)：(E001)固定床式焚化爐						
	3.檢測用途：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				7.採樣日期：2024年01月09、10日						
	4.檢測機構名稱：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FI) (環境部環境檢證字第035號(原環署環檢字第035號))				8.採樣位置：排入大氣前之煙道(P001)						
採樣時污染源操作狀況	進料量(註明單位)			產量(註明單位)			燃料(註明單位)				
	名稱	當日	平日最大量	名稱	當日	許可用量	名稱	當日	許可用量		
	一般固體廢棄物	13.2/13.1 ton/hr	13.2 ton/hr	*	*	*	*	*	*		
	備註：其它污染源之進料量/產量/燃料請參閱次頁										
	A.燃料名稱：* (含硫量)，B.燃料名稱：* (含硫量)										
	混燒比例 A：B = *：*										
防制設施操作狀況	焚化爐	監測位置	操作參數名稱		採樣期間平均值		法規或許可最大值				
	操作狀況	煙道入口	二次空氣注入溫度(°C)		971/966，平均：969		≥850(°C)				
		煙道出口	一氧化碳濃度(ppm)		10.83/9.86，平均：10.35		≤100(ppm)				
		煙道出口	含氧量(%)		11.08/11.14，平均：11.11		≥6(%)				
廢氣性質	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	主要操作參數(註明單位)				處理量(註明單位)					
		名稱	當日	許可用量		當日	許可用量				
	A001 旋風分離器	廢氣入口溫度	214.2/214.6 °C	190-240 °C		*	*				
	A002 洗滌塔	廢氣出口溫度	198.6/198.6 °C	150-240 °C		*	*				
	A003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	廢氣入口溫度	196.1/196.1 °C	150-210 °C		1713.93 Nm³/min	1295-1833 Nm³/min				
	A017 選擇性非鹼性氮(SNCR)設備	操作溫度	971/966 °C	850-1050 °C		*	*				
備註：其它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											
檢測結果	1.排氣含水率%：16.31/15.56/16.11/15.87/16.12 平均%：15.99			2.排氣溫度°C：171.8			3.排氣速度 m/s：14.94				
	4.排氣量 Nm³/min：濕基實測值 1713.93、乾基實測值 1376.80										
備註	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採樣/檢測方法	分析樣品編號	排氣組成			O ₂ 參考基準(%)	空氣污染物濃度值		排氣量乾基實測值/校正值(Nm³/min)	排放標準(ng-TEQ/Nm³)	合格
			CO ₂ (%)	O ₂ (%)	CO(%)		實測值(ng-TEQ/Nm³)	校正值(ng-TEQ/Nm³)			
	戴奧辛及呋喃(QF) NIEA A807.75C NIEA A808.75B	NPS24100180005 (最大值)	8.0	11.4	0.0	11.0	0.022	0.023	1437.19/1379.70	0.1	✓
		NPS24100180002	8.3	11.1	0.0	11.0	0.008	0.008	1430.63/1416.32	0.1	✓
		NPS24100180003	8.6	10.7	0.0	11.0	0.004	0.004	1447.44/1490.86	0.1	✓
		NPS24100180004	7.8	11.5	0.0	11.0	0.003	0.003	1441.66/1369.58	0.1	✓
		NPS24100180006 (最小值)	7.8	11.6	0.0	11.0	0.003	0.003	1445.17/1358.46	0.1	✓
平均值	8.2	11.2	0.0	11.0	0.005	0.005	1439.91/1425.59	0.1	✓		
一、依據本公司2023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MDL值：如附件											
二、本採樣及分析作業皆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。											
三、本報告登載數值之修整原則依據環保署環境檢驗所「檢測報告位數表示規定」辦理。											
四、戴奧辛及呋喃平均值依廢棄物焚化爐戴奧辛管制及排放標準第五條：「採樣及測定應達五次以上，將其依大小排序取中間三數值之算術平均值。」規定，取 NPS24100180002、NPS24100180003 及 NPS24100180004 計算之。											
五、排放量(kg/hr)：NPS24100180002(6.87*10 ⁻¹⁰)、NPS24100180003(3.47*10 ⁻¹⁰)、NPS24100180004(2.59*10 ⁻¹⁰)及平均值(4.31*10 ⁻¹⁰)											
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，確認無誤。實驗室主任簽章											
								實驗室主任 葉峻榕			
頁次 2											